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 DELUXE HOLDINGS LIMITED

御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789)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為783.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1.6%。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66.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3%。
-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3%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5%。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54.4%。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0.81港仙，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1.78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末期業績

御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3	783,575	702,112
直接成本		<u>(717,123)</u>	<u>(636,487)</u>
毛利		66,452	65,62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10,162	27,90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7,141)	(64,6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虧損準備 (撥備)／撥回		(2,082)	5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807)	—
融資成本	5	<u>(1,185)</u>	<u>(2,772)</u>
除稅前溢利	6	13,399	26,669
所得稅開支	7	<u>(3,629)</u>	<u>(5,257)</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9,770</u>	<u>21,412</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770	21,403
—非控股權益		<u>—</u>	<u>9</u>
		<u>9,770</u>	<u>21,412</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0.81</u>	<u>1.7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42	40,036
使用權資產		34,827	35,729
俱樂部會籍		1,188	1,188
遞延稅項資產		1,237	156
		<u>67,894</u>	<u>77,109</u>
流動資產			
存貨		6,397	17,4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20,867	43,034
合約資產		195,276	198,4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8,217	68,964
當期可收回稅項		1,346	378
		<u>412,103</u>	<u>328,25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11,736	76,331
合約負債		45,801	2,843
租賃負債		236	–
借貸		–	16,166
流動稅項負債		4,479	2,251
		<u>162,252</u>	<u>97,591</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249,851</u>	<u>230,66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7,745</u>	<u>307,77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22	918
租賃負債	<u>396</u>	<u>—</u>
	<u>1,118</u>	<u>918</u>
資產淨值	<u><u>316,627</u></u>	<u><u>306,857</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000	12,000
儲備	<u>304,627</u>	<u>294,85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16,627</u>	<u>306,857</u>
非控股權益	<u>—</u>	<u>—</u>
	<u><u>316,627</u></u>	<u><u>306,857</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Wang K M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執行董事王麒銘先生擁有50%及周麗卿女士（王麒銘先生的配偶）擁有50%。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10號電訊一代廣場22樓A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模板架設及相關輔助服務。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載項目乃使用該實體運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 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來自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立法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並無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之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涉及計量不明朗因素之財務報表之項目進行計量。在此情況下，實體應編製會計估計，旨在達到會計政策載列之目標。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澄清會計估計變更、會計政策變更及錯誤修正的區別。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來自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對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豁免範圍收窄，使其不再適用於在首次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之交易。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該等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經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家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家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發出之指引而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於香港營運，於特定情況下有義務向員工支付長服金。與此同時，本集團向受託人作出強制性強積金供款，該受託人管理專為每名個別員工退休權益而設的信託資產。僱主可根據僱傭條例（第57章）使用僱員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僱員累算退休權益來對沖長服金。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政府就《二零二二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刊憲，取消僱主使用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來對沖遣散費和長服金的做法（「**該取消**」）。該取消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正式生效（「**過渡日期**」）。此外，根據修訂條例，緊接過渡日期（而非解僱日期）前的最後一個月的月薪被用於計算過渡日期前受僱期間長服金部分。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香港取消強積金與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為對沖機制的會計處理和香港取消強積金與長服金對沖機制所產生的影響提供指引。有鑑於此，本集團已追溯實施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長服金義務發佈的指引，以就對沖機制及該取消的影響提供更可靠及更多相關資料。

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 (2020年)相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可見將來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已收及應收香港建築服務款項。就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及並無就該單獨分部呈列進一步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提供模板架設及相關輔助服務	781,007	698,730
—提供裝修服務	2,568	3,382
	<u>783,575</u>	<u>702,112</u>
收入確認時間		
—隨時間	<u>783,575</u>	<u>702,112</u>

地理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及本集團的主要經營位於香港。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全部收益來自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所在地香港。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328,726	400,050
客戶B	157,668	103,219
客戶C	98,920	不適用 ¹
客戶D	85,672	不適用 ¹
客戶E	—	86,233

¹ 相應的收益並無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

4.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097	205
銷售廢料的收入	801	2,173
政府補助(附註)	-	17,738
雜項收入	8,783	7,814
	<u>10,681</u>	<u>27,930</u>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19)	(25)
	<u>(519)</u>	<u>(25)</u>
	<u>10,162</u>	<u>27,905</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成功申請由香港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下保就業計劃的資金支持，其目的為透過向企業提供財政支援，以保留其可能會被遣散的僱員。根據補助條款，本集團須在接受補貼期間不會裁員，並將資金全數金額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	1,183	2,768
租賃負債利息	<u>2</u>	<u>4</u>
	<u>1,185</u>	<u>2,772</u>

6.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的除稅前溢利：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i))：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79,278	78,658
酌情花紅	7,069	8,48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029</u>	<u>2,064</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u>88,376</u>	<u>89,203</u>
核數師薪酬	910	8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i))	10,798	9,613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iii))	1,624	1,6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19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虧損準備撥備／(撥回)	2,082	(5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807	—
有關以下各項的短期租賃開支：		
—土地及樓宇	5,150	3,073
—廠房及設備	<u>22,379</u>	<u>12,512</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入直接成本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為51,54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9,070,000港元)，及列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為36,8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0,133,000港元)。
- (ii)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7,99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7,004,000港元)於直接成本扣除，及約2,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609,000港元)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扣除。
- (iii)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約1,6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661,000港元)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扣除。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u>4,906</u>	<u>4,283</u>
即期所得稅總額	4,906	4,283
遞延稅項	<u>(1,277)</u>	<u>974</u>
於損益中確認的所得稅開支總額	<u>3,629</u>	<u>5,257</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且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因此，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乃按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8.25%及超過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則按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9. 每股盈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9,770</u>	<u>21,403</u>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00,000</u>	<u>1,20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8,177	41,620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	<u>(1,229)</u>	<u>(280)</u>
	66,948	41,340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54,324	1,713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準備	<u>(405)</u>	<u>(19)</u>
	<u>120,867</u>	<u>43,034</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介乎7至45日(二零二三年：7至45日)的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

於報告期末按客戶出具的進度證書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6,947	13,640
31至60日	15,120	27,980
91至180日	<u>6,110</u>	<u>-</u>
	<u>68,177</u>	<u>41,620</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5,463	24,066
應付保固金	16,077	8,7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0,196	43,508
	<u>111,736</u>	<u>76,331</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60日(二零二三年：30至6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9,785	18,243
31至60日	3,479	3,593
61至90日	1,642	1,253
91至180日	557	145
180日以上	-	832
	<u>35,463</u>	<u>24,066</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是香港專門提供模板工程及相關輔助服務的主要分包商。此外，本集團亦根據選定的承包商項目專門從事安裝混凝土預製構件工程及棚架工程。本集團自一九九四年開始經營模板業務，在香港提供其服務累積逾29年經驗。本集團積極承接樓宇建造及土木工程的大型模板架設項目。本集團的直接客戶為樓宇建造及土木工程項目的總承建商，而最終客戶為項目的擁有人，包括香港政府（「政府」）、房屋委員會、機場管理局及物業開發商。

本集團附屬公司已重新註冊為「S02—混凝土模板」、「S05—安裝混凝土預製構件」及「S07—棚架」類別下乙組（確認）註冊專門行業承造商（「註冊專門行業承造商」），並且有資格分別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起對無限制價值的公共工程下的指定行業的承包／分包合約進行競標。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約為783.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702.1百萬港元增加約11.6%或81.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9.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為21.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已獲授一份有關香港國際機場旅客捷運系統及行李處理系統隧道及相關工程的主要模板合約，中標兩個公共房屋發展項目及另外兩個公營部門及醫院管理局的建築項目，先後分別獲自知名物業發展商位於大埔及北角的一個大型住宅發展項目及一個住宅重建模板項目。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獲得八份（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五份）新合約，合約總值約為1,067.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約183.8百萬港元增加約480.7%。所有該等項目均已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動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十二個手頭項目（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十個），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總合約餘額價值估計約為1,072.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約445.4百萬港元增加約140.7%。該等合約預計將於約一至三年內完成。

獲授年度／項目	角色	合約性質	狀況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			
J13788-1089演藝綜合劇場(L2)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AA3405-CRBC-SC-008 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	分包商	模板工程及 混凝土	施工中
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			
C21104-0036大圍站住宅開發 (T1及T8塔台)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三年度			
啟德1E區一期公共房屋發展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HY2019/13中九龍幹線油麻地通風樓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獲授年度／項目	角色	合約性質	狀況
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			
HY2019/13中九龍幹線何文田通風樓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KTH13啟德1E區一期公共房屋發展 1至3塔台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J3880/C3802香港國際機場APM及 PHS隧道及相關工程	分包商	模板工程、棚架 及台架工程	施工中
20105前皇都戲院及皇都戲院大廈 重建項目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23203東涌第103區東涌公營房屋	分包商	模板工程及 預製外牆安裝	施工中
23204大埔馬窩路的大埔市地段 第243號住宅發展項目	分包商	系統、傳統模板 工程及 預製外牆安裝	施工中
C23205瑪嘉烈醫院荔景大樓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702.1百萬港元增加約81.5百萬港元或11.6%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783.6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與上一年度相比，本集團就香港國際機場第三跑道大堂地基及地下結構工程的主要模板及混凝土分包工程及若干建築模板項目（包括啟德區IE第1期公共房屋發展及興建中九龍幹線的通風樓）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進展令人滿意。

直接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直接成本約為717.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約636.5百萬港元增加約80.6百萬港元或約12.7%。該增加主要由於已進行的建築工作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65.6百萬港元略增約0.9百萬港元或1.3%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66.5百萬港元。本集團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9.3%減少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8.5%。

毛利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進行的建造項目較上一年度有所增加。儘管毛利有所增加，惟毛利率下降乃由於為滿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接近完成或實際完成的項目的地盤指示而產生的額外分包費用及地盤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由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折舊、辦公開支及專業費用組成。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64.7百萬港元減少約7.6百萬港元或11.6%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57.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2.8百萬港元減少約1.6百萬港元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1.2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平均借貸減少。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5.3百萬港元減少約1.7百萬港元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3.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實際稅率約為27.1%，而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為19.7%。實際稅率上升主要由於並無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有關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補貼的其他收入的非經常性稅項豁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21.4百萬港元減少約11.6百萬港元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9.8百萬港元。此外，純利率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3.0%減少約1.8個百分點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1.2%。

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並無根據保就業計劃獲得約17.7百萬港元的非經常性政府補貼，導致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其他收入減少。倘撇除保就業計劃補貼的影響，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率將為0.5%，而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則為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明細：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計建造成本	46,028	27,234
應計員工成本及福利開支	12,263	13,743
應計法律及專業費用	322	303
其他應付款項	1,583	2,228
	<u>60,196</u>	<u>43,508</u>

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應計建造成本；(ii)應計員工成本及福利開支；(iii)應計法律及專業費用及(iv)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3.5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60.2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已進行的建築工作增加導致應計建造成本增加。

未來展望

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二零二五年經濟前景審慎樂觀。我們在獲取新合約及贏得合約投標方面持續取得成功，這為我們維持行業競爭力以及擴大我們的收益、客戶基礎及市場覆蓋面奠定了良好基礎。而香港政府實施政策加大土地供應及基建投資（尤其是住宅及醫院），亦為我們創造了大量機會。鑒於香港建築商一直承受來自建造業勞工短缺的成本壓力，香港政府已推出行業輸入勞工計劃（「計劃」）以輸入行業工人，從而緩解建造業人手短缺的情況。

本集團在尋求合約時更加注重平衡風險與回報，而受通脹、利率上升及勞工短缺制約，業務增長只能通過可持續的利潤率實現。由於手頭合約數量穩定，我們來年應在招投標方面更嚴格篩選。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進一步優化其資本負債比率及降低借貸，以維持其融資成本於最低水平。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堅持其向客戶提供優質及靈活的模板解決方案，建築技術創新及可持續發展的策略，加強專利台架及建築信息模擬技術，擴大模板設計及構建管理能力，以捕捉更多商機。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流動比率 ¹	2.5	3.4
資本負債比率 ²	0.2%	5.3%
債務對權益比率 ³	不適用	不適用
利息覆蓋率 ⁴	12.3倍	10.6倍

附註：

- 1 流動比率乃基於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 2 資本負債比率乃基於總債務（銀行借貸與租賃負債之和）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
- 3 債務對權益比率計算為總債務（銀行借貸與租賃負債之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
- 4 利息覆蓋率乃基於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除以所產生利息開支總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為2.5（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債務對權益比率數字表明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利息覆蓋率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10.6倍上升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約12.3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48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5.4百萬港元），由總負債約163.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8.5百萬港元）及總權益約316.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6.9百萬港元）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包括普通股，而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約316.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6.9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包括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0.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2百萬港元）。

本集團採用審慎方法進行現金管理。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88.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9.0百萬港元）。本集團維持其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結算貿易應付款項及工資付款佔本集團現金流出的大部分。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動用銀行融資約5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1.7百萬港元），其中約2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5.5百萬港元）為尚未動用及無限制的銀行融資。

總銀行借貸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零，到期日期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3,201
第二年內	-	698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324
五年以上	-	9,943
	<hr/>	<hr/>
根據以下分類：		
流動負債	-	16,166
非流動負債	-	-
	<hr/> <hr/>	<hr/> <hr/>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13.0百萬港元之銀行借貸結餘(到期日為於報告期末後一年以上償還，但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連同到期日為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結餘已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用作對沖用途之金融工具。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固定利率銀行借貸(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乃按計息借貸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0.2%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3%)。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悉數償還計息銀行借貸所致。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20.0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約0.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1百萬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一般銀行融資由辦公室物業(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38.7百萬港元)作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分別向銀行抵押本集團建築合約項目所得款項轉讓，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而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項目所得款項轉讓已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取消。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向銀行抵押約10.0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的受限制定期存款，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貿易融資及擔保額度。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已解除及取消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受限制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一般銀行融資在一家銀行賬戶抵押約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1.2百萬港元)。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a) 在本集團的建造業業務活動日常過程中，本集團一直因本集團或本集團分包商的僱員因受僱所引致及在受僱期間發生的意外造成人身傷害而面臨多項申索。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該等申索以保險或其他方式承保，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及營運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b) 預付款保證金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以客戶為受益人的合約預付款保證金	<u>30,000</u>	<u>-</u>

上述預付款保證金乃由一家銀行以本集團其中一名客戶為受益人出具，作為本集團妥為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客戶所訂立分包合約項下義務的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履行其於分包合約項下的責任，該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其支付該要求中訂明的數額，惟不得超過預付款保證金的數額。本集團其後將負責向該等銀行作出相應賠償。預付款保證金將在下列事件發生時解除（以最早發生者為準）：(i)本集團向銀行全數支付擔保款額；或(ii)客戶將保證金退還予本集團；或(iii)預付款總額將由本集團從客戶核證的累計中期付款中全數償還予客戶。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藉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核其客戶之財務狀況，致力減低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內部產生現金流及計息銀行借貸為本集團提供營運資金的一般來源。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能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要。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計值。

由於本集團的交易絕大部分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根據香港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管理層認為並無有關港元的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及將適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93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8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主要根據行業慣例及個人表現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待遇。薪酬福利待遇包括薪金及按表現發放之花紅，以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亦提供其他形式的福利，例如員工醫療及培訓項目。僱員花紅根據各僱員之表現派發。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項目，該等項目與若干工作職能相配套。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列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36.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約40.1百萬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要事項。

分部資料

除本公告附註3所披露外，本集團的業務被視為單一經營分部且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公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曾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及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乃因董事會相信，良好及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信任及保障彼等權益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原則，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持份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公司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所須標準及並無不合規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炳文先生，及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黎雅明先生及蕭錦成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其規定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僅包括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至少一名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財務資料、監管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檢討設定的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審閱本年度業績公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末期業績公告。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該等數字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數額。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鑒證業務委聘，因此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初步公告作出鑒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oyal-deluxe.com)刊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上述網站刊發。倘本公司股東在以電子方式閱覽公司通訊時有任何困難，請隨時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免費索取印刷版年報。

致謝

董事會主席(「**主席**」)王麒銘先生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所有為本集團付出努力與貢獻的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表達最真摯的感激。主席也由衷感謝全體股東與本集團業務夥伴們多年來給予我們的信任與支持。

承董事會命
御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麒銘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麒銘先生及王宇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黎雅明先生、鄺炳文先生及蕭錦成先生。